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学科建设处

关于公布“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高层次人才使用学科配套经费购置设备业务流程图”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有关教师：

为使学校高层次人才更好的了解和熟悉使用学科配套经费进行设备购置的业务流程，加强和规范高层次人才学科配套经费使用管理，更好的服务高层次人才开展学科建设，学科建设处绘制了“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高层次人才使用学科配套经费购置设备业务流程图”(见附件)，供各有关教师参考。请各有关单位、各有关教师严格按照“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高层次人才使用学科配套经费购置设备业务流程图”开展设备购置工作。

如有疑问，请联系学科建设处，电话 8698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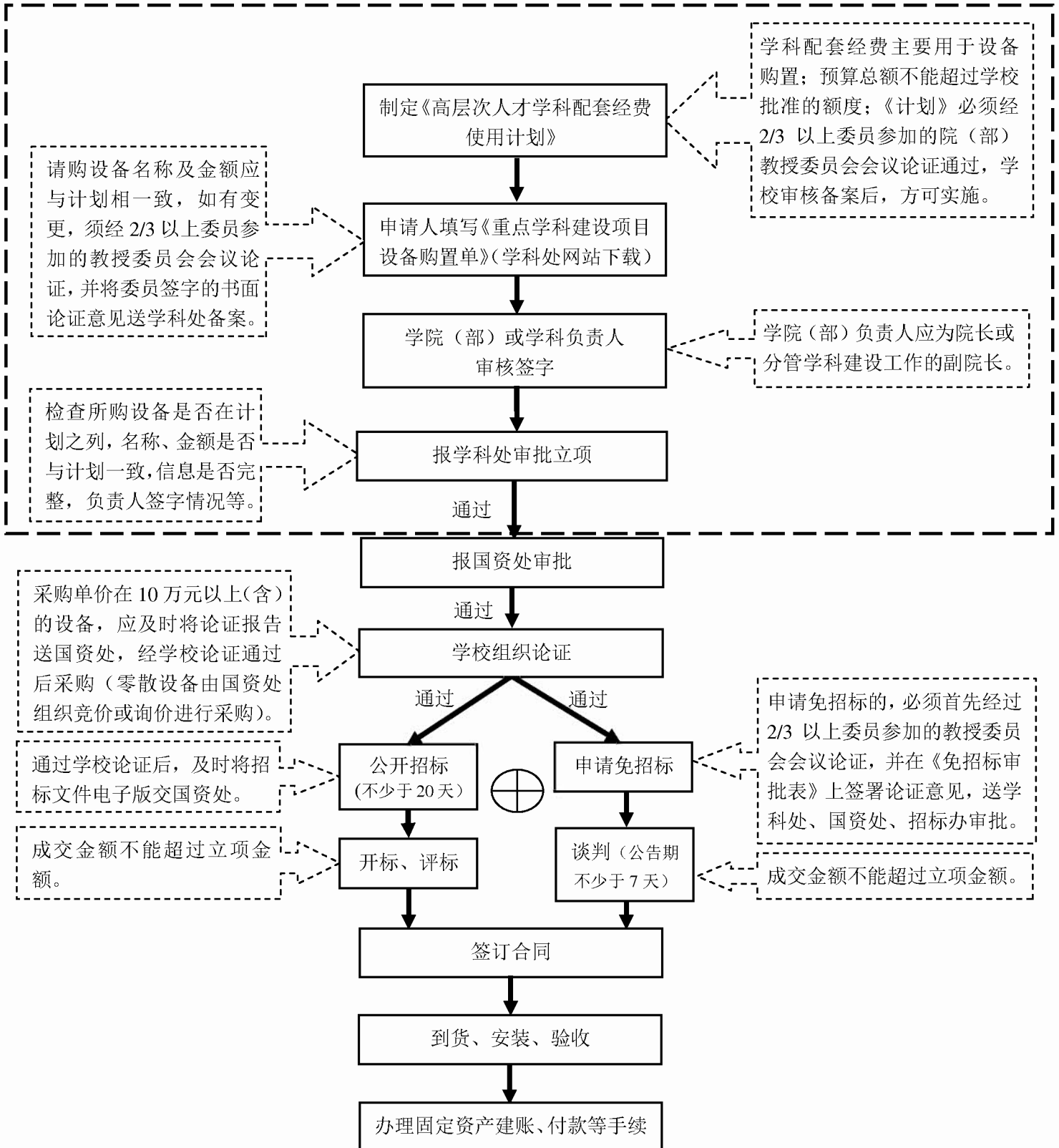
附件：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高层次人才使用学科配套经费购置设备业务流程图



附件：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高层次人才使用学科配套经费购置设备业务流程图



注：1、使用学科配套经费采购设备的立项工作按学科处要求执行，采购设备的论证、招标、免招标、谈判、签约及后续环节的具体工作按国资处、招标办、财务处等有关部门的要求执行。

2、学院（部）召开教授委员会会议须进行录音录像（备查），并对论证结果进行公示。